

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福州街二號
承辦人：張秀月
聯絡方式：02-23412448
傳真：02-23583638

受文者：花蓮縣鳳林鎮林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110字第11000000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2102010002_1100000011_ATTACH1. jpg)

主旨：本社於109學年第二學期推出「109-2學期班級報」方案，
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社即日起推出「109-2學期班級報」優惠訂閱專案，此案
訂閱期間為4個月。
- 二、檢附訂閱優惠單一份（如附件），敬請 貴校校長、主任
布達各班級老師，如蒙協助，無任感荷。

正本：臺中市公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公私立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公私立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南投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嘉義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臺東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金門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連江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宜蘭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新竹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嘉義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新竹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臺東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金門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連江縣公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